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 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7-9月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5年7-9月转回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人民币2,438,862.15元，详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7-9月计提金额（负数为转回）
一、信用减值准备	-4,006,652.23
其中：应收票据	-554,234.51
应收账款	-3,413,607.43
其他应收款	-38,810.29
二、资产减值准备	1,567,790.08
其中：存货	1,567,790.08
商誉	
合计	-2,438,862.15

二、 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的具体说明

（一） 转回信用减值准备

1、 应收票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按承兑人划分不同组合，并根据不同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5 年 7-9 月转回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554,234.51 元。

2、 应收账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或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5 年 7-9 月转回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413,607.43 元。

3、 其他应收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按款项性质划分不同组合，并根据不同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5 年 7-9 月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38,810.29 元。

（二）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存货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2025 年 7-9 月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567,790.08 元。

三、 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回（含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为 243.89 万元，导致公司 2025 年 7-9 月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28.38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7-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 2.22%。本次公司计提及转回各项减值准备遵循稳健

的会计原则，有利于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实施，能更准确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市场价值，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方案。

五、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 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